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关于 青海省部分专项债券资金用途调整的公告¹

东方金诚公告【2022】0113号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金诚”）接受委托，对2018年青海省医疗卫生专项债券（一期）-2018年青海省专项债券（五期）（债券简称为“18青海10”）、2019年青海省医疗卫生专项债券（一期）-2019年青海省专项债券（七期）（债券简称为“19青海12”）进行了信用评级。2021年12月15日，东方金诚对上述债券进行了定期跟踪评级，各债券信用等级均为AAA，评级结果自评级报告日起至到期兑付日有效。

青海省财政厅拟对上述专项债券部分募集资金用途进行调整。本次拟调整用途的募集资金金额合计为2076.0000万元。

图表1 本次调整所涉及债券的基本情况（单位：%、万元）

债券简称	发行日期	到期日期	发行利率	发行金额	未到期金额	未使用金额	用途调整金额
18青海10	2018-9-13	2025-9-14	4.05	60000	60000	476.2760	476.2760
19青海12	2019-7-18	2026-7-19	3.44	32000	32000	1599.7240	1599.7240
合计	-	-	-	92000	92000	2076.0000	2076.0000

资料来源：青海省财政厅，东方金诚整理

本次调整的专项债券募集资金原计划用于全科医生临床培养基地建设项目，调整后拟用于藏区区域医疗中心建设项目。根据青海省财政厅提供的资料，本次调整的专项债券募投项目可偿债收益均能覆盖融资本息。

图表2 本次专项债券募集资金用途调整表

调整前项目信息					
债券简称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项目单位	建设状态	调整原因
18青海10	全科医生临床培养基地建设项目	青海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青海省人民医院	在建	资金结余
19青海12	全科医生临床培养基地建设项目	青海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青海省人民医院	在建	资金结余

¹ 特别声明：

本公告的著作权等相关知识产权均归东方金诚所有。除委托评级合同约定外，委托方、受评对象等任何使用者未经东方金诚书面授权，不得用于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等证券业务活动或其他用途。本公告仅为受评对象信用状况的第三方参考意见，并非是对某种决策的结论或建议。东方金诚不对发行人使用/引用本公告产生的任何后果承担责任，也不对任何投资者的投资行为和投资损失承担责任。

调整后项目信息						
债券简称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项目单位	建设状态	建设期限	预计竣工日期
18 青海 10	藏区区域医疗中心建设项目	青海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青海省人民医院	在建	2 年	2023 年 6 月
19 青海 12	藏区区域医疗中心建设项目	青海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青海省人民医院	在建	2 年	2023 年 6 月

资料来源：青海省财政厅，东方金诚整理

东方金诚认为，青海省战略地位重要，持续得到中央财政的大力支持，地区经济和财政实力很强，政府债务风险总体可控；预期偿债资金仍可覆盖上述各期债券本息偿付，相关事项未对青海省政府偿债能力造成重大影响，预计不会影响其信用状况，债券违约风险极低。东方金诚将持续关注青海省经济、财政、债务状况及可能影响其信用质量的重大事项，并及时披露相关事项对青海省相关债项信用等级可能产生的影响。

特此公告。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2022 年 5 月 13 日

